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 114 年度新進從業人員甄試計畫

113 年 12 月 13 日公告

壹、預計甄試時間：114 年 4~5 月筆試、114 年 5~6 月口試。(實際甄試日期請詳甄試簡章所載，甄試簡章預定於 114 年 2~3 月公告)

貳、預計錄取名額：

正取 122 名，備取 104 名。

參、甄選職務：

一、師級：助理管理師、助理工程師。

二、員級：

(一)高級事務員、高級技術員：「資訊 1」、「土木 1」、「電機 1」、「機械 1」、「職安衛 1」甄選類科。

(二)助理事務員、助理技術員：其他員級甄選類科。

肆、甄選方式：

一、採分試方式辦理；第一試為筆試，第二試為口試。

二、師級、員級，均採「分區錄取及分發」方式辦理。

伍、甄選類科、資格條件、筆試科目及工作內容

一、師級—共計 7 類科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A1 航 運 管 理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航港、貿易、運輸、物流相關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航港、貿易、運輸、物流相關工作 3 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最近 5 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或「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除英語外之其他語言檢測標準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外語檢定資格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5%。 2.語文加分至多 5%。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港埠經營管理 2.航運與港埠政策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2	2
			工作內容： 1.辦理招商、管理、業務、行政等相關規劃事宜。 2.其他交辦事項。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A2 法 務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法律相關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法律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中華民國律師考試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10%。 2.最近5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或「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除英語外之其他語言檢測標準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外語檢定資格者，筆試原始成績加5%。 3.專業證照加分至多10%、語文加分至多5%。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民法與民事訴訟法 2.行政法、政府採購法及商事法(公司法、保險法)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4	2
			工作內容： 辦理法律諮詢及法律意見提供、民事、行政訴訟(含仲裁、申訴、調解)爭議案件處理、各類型契約審閱、新興法律問題及法律意見撰擬等相關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		
A3 會 計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會計、統計、金融、財務相關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會計、統計、金融、財務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會計師考試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10%。 2.最近5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或「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除英語外之其他語言檢測標準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外語檢定資格者，筆試原始成績加5%。 3.專業證照加分至多10%、語文加分至多5%。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中級會計學 2.成本與管理會計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1	1
			工作內容： 辦理收支審核、帳務處理、財務規劃、採購監辦等相關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		

甄選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A4 環保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環境工程、環保相關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環保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有環境工程、工業安全技師考試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10%。 2.專業證照加分至多10%。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環境規劃與管理 2.環境污染防治技術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1	1
			工作內容： 1.須配合業務至港區現場巡查。 2.辦理相關認證業務、港區環境監測評估、ESG 永續業務等相關事宜。 3.其他交辦事項。		
A5 土木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土木、水利、河海、營建工程、建築工程、測量製圖相關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土木、水利、河海、營建工程、建築工程、測量製圖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土木(工程)技師、水利(工程)技師、結構技師、大地技師、建築師考試及格證書，筆試原始成績加10%。 2.具公共工程品質管理結業證書或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5%。 3.專業證照加分至多10%。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工程力學(包括材料力學) 2.營建管理與工程材料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2	2
			工作內容： 1.須配合業務至工地監督與巡查。 2.辦理工程設計、施工監造及履約管理等相關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 3.辦理工程規劃、工程預算管理等相關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A6 電 機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機電、電機、電子相關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機電、電機、電子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電機(工程)技師、冷凍空調工程技師考試及格證書，筆試原始成績加10%。 2.具公共工程品質管理結業證書或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5%。 3.專業證照加分至多10%。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電力系統與電路學 2.電機機械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1	1
			工作內容： 1.須配合業務至工地監督與巡查。 2.辦理機電工程委託設計、施工監造、履約管理及勞工安全衛生督導等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		
A7 機 械	◎資格條件： 學(經)歷具備下列資格條件之一者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研究所碩士以上學校機電、機械、造船相關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2.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學校各系所畢業得有證書，並曾任機電、機械、造船相關工作3年以上具有證明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機械(工程)技師、造船工程技師、冷凍空調工程技師考試及格證書，筆試原始成績加10%。 2.具公共工程品質管理結業證書或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5%。 3.專業證照加分至多10%。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機械製造及機械材料 2.工程力學(包括靜力學、動力學與材料力學)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1	1
			工作內容： 1.須配合業務至工地監督與巡查。 2.辦理各式機械設施(含橋式起重機)維護、保養、機務行政管理、委辦採購及其他交辦事項。		

二、 員級—共計 15 類科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B1 航 運 管 理	◎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筆試加分條件： 1.最近 5 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或「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除英語外之其他語言檢測標準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外語檢定資格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5 %。 2.語文加分至多 5 %。	共同科目：1科 1. 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 港埠經營管理概要 2. 航業經營管理概要	臺北港(基隆分公司)	1	2
			澎湖港(高雄分公司)	1	2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需配合日、夜及假日輪班】	6	3
			臺中港(臺中分公司) 【需配合日、夜及假日輪班】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需配合日、夜及假日輪班】	7	3
			工作內容： 1.辦理招商、管理、業務、行政等相關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 2.辦理碼頭巡查、棧埠裝卸管理、旅客通關等相關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於港區現場工作。 3.辦理港區監控輪值、緊急事件及災害事故通報等相關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B2 業務 行政	◎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筆試加分條件： 1.最近5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或「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除英語外之其他語言檢測標準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外語檢定資格者，筆試原始成績加5%。 2.語文加分至多5%。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企業管理概要 2.經濟學概要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10	3
			臺北港(基隆分公司)	1	2
			蘇澳港(基隆分公司)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4	4
			工作內容： 辦理公司相關業務、行政、文書、資料整理等相關工作及其他交辦事項。		
B3 交通 管理	◎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交通工程技師考試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10%。 2.最近5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或「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除英語外之其他語言檢測標準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外語檢定資格者，筆試原始成績加5%。 3.專業證照加分至多10%、語文加分至多5%。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運輸管理學概要 2.運輸規劃概要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2	1
			蘇澳港(基隆分公司)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1	1
			工作內容： 辦理交通管理相關業務、其他行政相關事項及交辦事項。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B4 財務	◎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會計師考試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10%。 2.最近 5 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或「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除英語外之其他語言檢測標準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外語檢定資格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5%。 3.專業證照加分至多 10%、語文加分至多 5%。	共同科目：1 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 科 1.會計學概要 2.財務管理概要	臺中港(臺中分公司)	1	1
			工作內容： 辦理財產管理、稅籍與帳務管理等相關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		
B5 會計	◎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會計師考試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10%。 2.最近 5 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或「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除英語外之其他語言檢測標準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外語檢定資格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5%。 3.專業證照加分至多 10%、語文加分至多 5%。	共同科目：1 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 科 1.會計學概要 2.稅務法規概要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1	1
			花蓮港(花蓮分公司)	1	1
			工作內容： 辦理收支審核、帳務處理、採購監辦等相關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B6 資 訊 1	◎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資訊相關科系畢業得有證書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資訊技師考試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10%。 2.具 CCNP、DBA、ASP.NetWEB、SAP 銷售配銷售(SD)模組認證、SAP 物料管理(MM)模組認證、SAP 租賃管理(RE)模組認證、SAP 財務會計(FI)模組認證、SAP 成本控制(CO)模組認證、SAP 專案管理(PS)模組認證、SAP 商業智慧(BW)模組認證、SAP 流程集成(PI)模組認證、SAP 財政和現金管理 (TR) 模 組 認 證、SAPABAP 模 組 認 證 及 行 政 院 認 可 之 資 通 安 全 專 業 合 格 證 照 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5%。 3.曾任資訊處理相關工作 3 年以上具有證明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3%。 4.專業證照加分至多 10%、工作經歷加分至多 3%，且專業證照及工作經歷加分合計至多 10%。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資訊管理與資通安全 2.系統分析設計與資料庫應用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1	1
			臺中港(臺中分公司)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7	4
			工作內容： 1.辦理資訊、系統、資安、資料庫、主機管理、防火牆及網路等相關事宜。 2.資訊設備及耗材採購維護等相關業務。 3.其他交辦事項。		
B7 環 保	◎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有環境工程、工業安全技師考試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10%。 2.專業證照加分至多 10%。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環境規劃與管理概要 2.環境污染防治技術概要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4	2
			臺中港(臺中分公司)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3	3
			工作內容： 1.須配合業務至港區現場巡查。 2.辦理港區環保巡檢、港區環境監測等相關事宜。 3.其他交辦事項。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B8 土木 1	<p>◎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土木、水利、河海、營建工程、建築工程、測量製圖相關科系畢業得有證書者。</p> <p>◎筆試加分條件：</p> <p>1.具土木(工程)技師、水利(工程)技師、結構技師、大地技師、建築師考試及格證書，筆試原始成績加 10%。</p> <p>2.具有公共工程品質管理結業證書或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5%。</p> <p>3.曾任土木、水利、河海、營建工程、建築工程、測量製圖相關工作 3 年以上具有證明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3%。</p> <p>4.專業證照加分至多 10%、工作經歷加分至多 3%，且專業證照及工作經歷加分合計至多 10%。</p>	<p>共同科目：1 科</p> <p>1.作文與國文測驗</p> <p>專業科目：2 科</p> <p>1.工程力學與鋼筋混凝土學</p> <p>2.土木施工學與營建管理</p>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1	2
			臺北港(基隆分公司)	2	2
			臺中港(臺中分公司)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5	5
			花蓮港(花蓮分公司)	2	2
			<p>工作內容：</p> <p>1.須配合業務至工地監督與巡查。</p> <p>2.辦理工程設備維護、檢測、修繕及巡查工程等相關業務及其他交辦事項。</p> <p>3.辦理施工監造及履約管理等相關業務及其他交辦事項。</p>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B9 電 機 1	<p>◎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機電、電機、電子相關科系畢業得有證書者。</p> <p>◎筆試加分條件：</p> <p>1.具電機(工程)技師、冷凍空調工程技師考試及格證書，筆試原始成績加 10%。</p> <p>2.具有冷凍空調裝修、室內配線、配電線路裝修、配電電纜裝修、機電整合、用電設備檢驗、太陽光電設置、輸電地下電纜裝修、電器修護、工業配線、自來水管配管、變電設備裝修丙級以上技術士合格證照、公共工程品質管理結業證書或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5%。</p> <p>3.曾任機電、電機、電子相關工作 3 年以上具有證明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3%。</p> <p>4.專業證照加分至多 10%、工作經歷加分至多 3%，且專業證照及工作經歷加分合計至多 10%。</p>	<p>共同科目：1科</p> <p>1.作文與國文測驗</p> <p>專業科目：2科</p> <p>1.電學及輸配電學</p> <p>2.電機機械</p>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4	3
			臺北港(基隆分公司)	1	2
			臺中港(臺中分公司)	2	2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10	6
			布袋港(高雄分公司)	1	1
			澎湖港(高雄分公司)	1	1
			花蓮港(花蓮分公司)	1	2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需配合日、夜及假日輪班】	2	2
<p>工作內容：</p> <p>1.須配合業務至工地監督與巡查。</p> <p>2.辦理各式機電設備(含橋式起重機)維護、保養、履約管理及其他交辦事項。</p> <p>3.工程履約管理及其他交辦事項。</p>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B10 機械 1	◎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機電、機械、造船相關科系畢業得有證書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有機械(工程)技師、造船工程技師、冷凍空調工程技師考試及格證書或重機械修護、機械停車設備裝修、機電整合、升降機裝修、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與機械加工乙級以上技術士合格證照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10%。 2.具有移動式起重機操作、固定式起重機操作、堆高機操作單一級技術士合格證照、職業大貨車駕照、公共工程品質管理結業證書或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5%。 3.曾任機電、機械、造船相關工作 3 年以上具有證明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3%。 4.專業證照加分至多 10%、工作經歷加分至多 3%，且專業證照及工作經歷加分合計至多 10%。	共同科目：1 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 科 1.機械製造學 2.機械原理及工程力學(靜力學、動力學)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需配合日、夜及假日輪班】	2	2
			工作內容： 1.「跨載機操作」及「門式機操作」。 2.辦理各式機具操作、調派管理、維修保養、機務行政管理等相關業務及其他交辦事項；於港區現場工作。		
B11 機械 3	◎資格條件： 1.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2.具備本國職業大客車或聯結車駕照，且近 3 年無肇事紀錄。	共同科目：1 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 科 1.汽車原理概論 2.道路交通安全規則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2	2
			1.擔任公務車駕駛，須配合公務車出勤時間調整上下班時間或配合加班。 2.協辦行政庶務工作。 3.其他交辦事項。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B12 人 力 資 源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共同科目：1 科 1. 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 科 1. 勞工法令概要 2. 人力資源管理概要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1	1
			工作內容： 1. 辦理人力資源相關業務及其他行政等相關事宜。 2. 其他交辦事項。		
B13 政 風	◎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得有證書者。 ◎筆試加分條件： 1. 具採購專業人員基礎訓練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5%。 2. 最近 5 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或「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除英語外之其他語言檢測標準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以上外語檢定資格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5%。 3. 專業證照及語文加分至多各 5%。	共同科目：1 科 1. 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 科 1. 政府採購法概要 2. 廉政法規概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2	1
			工作內容： 1. 辦理政風相關業務及其他行政等相關事宜。 2. 其他交辦事項。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B14 職 安 衛 1	<p>一、學(經)歷：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公私立專科以上學校安全衛生相關科系畢業得有證書者。</p> <p>二、專業證照： 具有職業(勞工)安全衛生管理乙級以上技術士合格證照者。</p> <p>◎筆試加分條件：</p> <p>1.具有職業(勞工)安全管理甲級技術士或職業(勞工)衛生管理甲級技術士合格證照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5%，技術士證照加分至多 5%。</p> <p>2.具有工業安全、職業衛生技師考試及格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10%。</p> <p>3.曾任職業安全衛生相關工作 3 年以上具有證明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3%。</p> <p>4.專業證照加分至多 10%、工作經歷加分至多 3%，且專業證照及工作經歷加分合計至多 10%。</p>	<p>共同科目：1 科</p> <p>1.作文與國文測驗</p> <p>專業科目：2 科</p> <p>1.職業安全衛生法規暨管理實務概要</p> <p>2.職業安全衛生暨風險評估概要</p>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1	1
			高雄港(高雄分公司、總公司高雄地區)	1	1
			<p>工作內容：</p> <p>1.須配合業務至港區現場巡查。</p> <p>2.辦理職業安全管理計畫、職業安全巡檢及各項職業安全數據統計等相關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p>		

甄選 類科	學歷及資格條件	筆試科目	港口別	正取	備取
			工作內容		
B15 航 運 技 術	◎資格條件： 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高中(職)以上學校商船、航運技術及航海相關系所畢業得有證書者。 ◎筆試加分條件： 1.具一等船長、一等大副、一等船副、二等船長、二大副、二等船副或三等船長適任證書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10%。 2.最近 5 年內取得「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英語檢測標準對照表」中，相當全民英檢中級檢定資格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10%；相當全民英檢中高級以上檢定資格者，筆試原始成績加 20%。 3.專業證照加分至多 10%、語文加分至多 20%。	共同科目：1科 1.作文與國文測驗 專業科目：2科 1.海事英文概要 2.航海學概要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2	1
			基隆港(基隆分公司) 【需配合日、夜及假日輪班】	1	2
			臺北港(基隆分公司) 【需配合日、夜及假日輪班】	1	2
			臺中港(臺中分公司) 【需配合日、夜及假日輪班】	1	2
			安平港(高雄分公司) 【需配合日、夜及假日輪班】	1	2
			澎湖港(高雄分公司) 【需配合日、夜及假日輪班】	1	2
			工作內容： 1.於 VTS 或監控中心工作。 2.船舶交通安全管制、VTS 系統操作、船席安排、智慧監控等事宜及其他交辦事項。 3.於監控中心工作者須至港區巡查。 4.於 VTS 工作者須服務滿 5 年方能提出調任其他單位。		

備註：本表工作內容僅供參考，實際工作內容將依港口及單位業務屬性予以調整。

陸、測驗題型

一、第一試(筆試)：

(一) 共同科目：作文與國文測驗。

(二) 專業科目：

1. 【B11 機械 3】：選擇題。

2. 其他類科：非選擇題。(非選擇題依各專業類科科目性質而定，包括申論題、問(簡)答題、填充題、計算題、圖表實作等)

二、 第二試(口試)：

依與工作相關之構面進行綜合評分。

柒、有關「成績計算」及「錄取標準」等相關事宜，依本公司新進人員甄選規範辦理。

捌、錄取人員分發進用相關規定

一、 正取人員於分發進用後，3年內不得申請調動錄取之港口別。

二、 備取人員之備取資格自榜示之日起1年內有效，遞補順序如下：

(一)視各港口別業務需要及職務出缺情形，依序通知該港口別所需甄選類科之備取人員報到；經通知報到之備取人員如未報到，即為放棄錄取資格。

(二)經本公司依業務需要，通知備取人員跨港口報到時，備取人員得自行選擇「跨港口別報到」或「等候後續報到機會」。

(三)備取人員分發原報考之港口別者，3年內不得申請調動錄取之港口別；另備取人員依本計畫捌、二、(二)選擇「跨港口別報到」者，視為「不分區錄取及分發」，2年內不得申請調動錄取之港口別。

(四)備取人員經本公司通知報到而未於規定期限完成報到或備取資格期限屆滿仍未獲通知者，失其效力，不得再要求進用。

三、 錄取人員之待遇依「本公司從業人員待遇表」規定支給，各甄選職務待遇支給標準如下，其後之考核晉薪級、職務陞遷晉薪，悉依本公司從業人員考核要點、陞遷作業要點等相關規定辦理。

(一)師級(助理管理師/助理工程師)錄取人員以 56,680 元起薪。

(二)員級(高級事務員/高級技術員)錄取人員以 48,230 元起薪。

(三)員級(助理事務員/助理技術員)錄取人員以 41,570 元起薪。

(四)澎湖港另發給地域加給 9,790 元/月。

(五)花蓮港另發給地域加給 630 元/月。

四、 本公司現職人員參加同層級職務甄試者，不予錄取；如於榜示後發

現者，不予分發進用。至本公司現職人員參加較高職務甄試經錄取分發進用者，應於原業務辦理交接完竣後，於規定期限內至新單位報到任職，逾期視同放棄錄取資格。

玖、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或修正，悉依本公司公告或甄試簡章辦理。

臺灣港務 | 永續·幸福

Flexibility 彈性化的管理
Friendly 友善職場環境
Family 待同仁如家人
Future 看得見的未來



臺灣港務 | 近年獲獎紀錄

2023年 台灣全球商貿運籌發展協會 ESG物流永續獎【企業物流 | 場域環境永續組-金獎】
英國標準協會 (BSI) 永續韌性獎【ESG實踐獎】
康健 CHR健康公民【白金獎】
親子天下【友善家庭職場獎】

2024年 哈佛商業評論 數位轉型鼎革獎【智慧管理轉型獎-大型機構組楷模獎】
法務部廉政署 透明晶質獎【特優】
HR ASIA【多元平等共融獎】
104人力銀行 雇主品牌大賞【最佳留任力獎】
教育部體育署【運動企業認證】

且連續多年榮獲【TCSA台灣企業永續獎】、【TSAA台灣永續行動獎】、【HR ASIA 亞洲最佳企業雇主獎】、【中央政府推動建立員工學習制度獎勵 優等獎】及【1111人力銀行 幸福企業大賞 金獎】。